

# 104 年奧亞運運動員轉職輔助簡章

- 一、計畫目的：為照顧我國奧亞運優秀運動員，並協助運動員退役或轉職進入勞動市場時面對各種挑戰與困境，教育部體育署與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共同推動奧亞運運動員職涯輔導，希望藉此吸引更多菁英選手重視並及早展開生涯規畫，以利其退役後之職涯轉換。
- 二、主辦單位：教育部體育署
- 三、承辦單位：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 四、贊助單位：藝珂人事顧問公司
- 五、報名資格與優先錄取：限奧亞運退役或現役選手申請，奧亞運得牌選手優先錄取，獲所屬奧亞運協會推薦參加者可加分。
- 六、奧亞運運動員轉職輔助訓練方案
  1. 語言能力提升：有意提升自我語言能力者，得由選手自行提出個人外語(不限語種)學習計畫(格式如附件一)，104 年度第一期預計錄取 5 名，得不足額錄取。
  2. 其他技能或專長培育：有意提升自身其他技能或專長者，得由選手自行提出技能或專長(國家專技人員、技術士證照或具業界公信力證照範圍內不限種類)學習計畫(格式如附件二)，104 年度第一期預計錄取 8 名，得不足額錄取。
  3. 國外短期實習：有意申請國外短期實習者，得依選手個人意願自行提出至國際單項運動總會(以其專長項目為限)會議或訓練活動實習(格式如附件三)。另可參加中華奧會提供之國際體育組織會議和活動實習場次，目前排定之建議實習選項有二：第 128 屆國際奧會年會(馬來西亞吉隆坡，7 月 26 日至 8 月 4 日)、第 34 屆亞洲奧林匹克理事會會員大會(土庫曼阿什哈巴德，9 月 4 日至 10 日)，中華奧會保有增刪國際體育組織實習選項及調整各選項實習人數之權利。104 年度第一期預計錄取 12 名，得不足額錄取。

## 七、申請流程

即日起至中華奧會官方網頁運動員生涯規畫專區下載奧亞運運動員轉職輔助簡章和學習計畫格式(附件一、二、三)，並於104年6月5日下午5時前填妥傳送至 athlete@tpe-olympic.org.tw。中華奧會運動員生涯規畫輔導員將以電話通知收件完成，並於收件後7個工作日內以電話通知一對一諮詢日期時間和地點(先送件者先受理)。

一對一諮詢時由輔導員提供學習計畫初步建議，運動員修正後再傳給輔導員彙整收件，提報6月30日運動員生涯規畫輔導與轉職輔助輔導委員會審核，預計當日公布審核結果。

時程/轉職輔助 /應完成事項	1.語言能力 提升	2.技能專長 培訓	3.國外短期實習	
			國際單項總會	中華奧會安排
即日起	至中華奧會官網專區下載奧亞運運動員轉職輔助申請文件			
6月05日	填寫奧亞運運動員轉職輔助申請文件傳送至 athlete@tpe-olympic.org.tw 完成諮詢申請			
6月17日	輔導員電話通知運動員一對一諮詢日期時間和地點			
6月18-28日	運動員繳交語言提升或技能培訓學習計畫，並與輔導員進行一對一諮詢和計畫修正	運動員繳交國際單項總會實習計畫，並與輔導員進行一對一諮詢和計畫修正	運動員選擇實習場次，並與輔導員進行一對一諮詢	
補助金額上限 (以單據申請)	每人每月新台幣10,000元	每人每月新台幣7,000元	經濟艙來回機票1張和10日當地生活費	本專案全額補助
6月30日	運動員參加運動員生涯規畫輔導與轉職輔助輔導委員會面試			
6月30日	公布結果，錄取人數如下：(得不足額錄取)			
	5	8	12	
7月01日	開始執行語言提升、技能培訓、國外實習			
7月06日	奧亞運運動員各項轉職輔助第二期訓練公告(視第一期錄取名額辦理)			

附件一、語言能力提升學習計畫

申請人基本資料	姓名	
	經歷(含參加何屆奧亞運)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帳號	
申請計畫	學習語言別	
	預定學習場所(註1) 名稱和地址	
以下欄位由輔導員協助填寫	指導老師姓名及學經歷	
	104年7月至12月學習進度預估(註2)	
	預期經費(註3)	
	預期效益	

註1：建議挑選距離居住地方最近之學習場所。

註2：請以每週為單位羅列學習進度，並提供進度檢核時間點。學習計畫如果超越104年亦可列出作為審核參考。

註3：每人每月補助上限為新台幣10,000元，檢據核實支付。

註4：學習計畫格式，字體標楷體，字形大小14，行距單行間距，頁數不得少於2頁，至多4頁，不足部分請以附件方式呈現，附件資料以10頁為限。

註5：填寫過程中如有疑問，請洽中華奧會運動員生涯規畫輔導員陳瑋涵(0916336634)或施榮宏(0939179975)。

附件二、其他技能或專長培育學習計畫

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姓名	
	經歷(含參加何屆奧亞運)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帳號	
申請計畫	預定學習之技能與專長	
	預定學習場所(註 1) 名稱和地址	
以下欄位由輔導員協助填寫	指導老師姓名/學經歷	
	104 年 7 月至 12 月學習進度預估(註 2)	
	預期經費(註 3)	
	預期效益	

註 1：建議挑選距離居住地方最近之學習場所。

註 2：請以每週為單位羅列學習進度，並提供進度檢核時間點。學習計畫如果超越 104 年亦可列出作為審核參考。

註 3：每人每月補助上限為新台幣 7,000 元，檢據核實支付。

註 4：學習計畫格式，字體標楷體，字形大小 14，行距單行間距，頁數不得少於 2 頁，至多 4 頁，不足部分請以附件方式呈現，附件資料以 10 頁為限。

註 5：填寫過程中如有疑問，請洽中華奧會運動員生涯規畫輔導員陳瑋涵(0916336634)或施榮宏(0939179975)。

附件三、 國外短期實習計畫

申請人基本資料	申請人姓名	
	經歷(含參加何屆奧亞運)	
	電話號碼	
	電子郵件帳號	
申請計畫	預定實習場次(註 1)	
	實習動機	
以下欄位由輔導員協助填寫	實習進度預估(註 2)	
	預期經費(註 3)	
	預期效益	

註 1：自行挑選國際運動總會(限選手本身運動項目)實習者，請提供國際總會名稱和所在地；參加中華奧會提供實習場次者，請提供想參加之實習場次，惟中華奧會保留調整實習場次和各場次實習人數的權利。

註 2：本欄位請自行挑選國際運動總會實習者按日填寫；參加中華奧會提供實習場次者，請提供心目中的理想實習進度。

註 3：本欄位請自行挑選國際運動總會實習者填寫；參加中華奧會提供實習場次者免填。

註 4：實習計畫格式，字體標楷體，字形大小 14，行距單行間距，頁數不得少於 2 頁，至多 4 頁，不足部分請以附件方式呈現，附件資料以 10 頁為限。

註 5：填寫過程中如有疑問，請洽中華奧會運動員生涯規畫輔導員陳瑋涵(0916336634)或施榮宏(0939179975)。